

竞标人须知

项目名称：重庆工商大学机械学院国家级人才办公家具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CTBU-JZ2025190)

一、资格条件

(一) 一般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特定资格条件

- 1.本项目仅接受所投产品制造商参与竞标；
-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注：1.竞标人的一般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可用书面声明替代(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书面声明》)，并承担法律责任。

2.必须上传营业执照及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不能用《书面声明》替代)。

二、报价要求

1.项目预算金额 1.99 万元。

2.本次报价为一口价，不再进行二次报价。本次报价为包干价，报价包含但不限于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及垂直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货物检验费、因检测被破坏货物的补货费等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因竞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3.竞标人须在“附件 6 报价表”中，按要求对本次采购产品的单价及分项报价进行填报，其单价为综合单价，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及垂直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货物检验费等所有费用；若所对应产品有单价最高限价的，竞标人所报单价不得超过其单价最高限价，否则报价无效。

4.必须上传报价明细表(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5.报价修正方法

(1)如竞标人平台填写总报价与报价函及承诺中的总报价不一致时，以二者中的低价作为总价。

(2)如报价函及承诺中的明细分项报价(如有)汇总与总报价不一致时，以二者中的低值作为总价。如分项汇总小于总报价时，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汇总大于总报价时，同比例修正所有分项单价。

(3)如分项数量(或标准收费)乘以单价(或结算系数)与该分项总价不一致时，按二者中

的低值修正该分项的单价（结算系统）或该分项的总价、总报价。如分项数量（或标准收费）与单价（或结算系数）的乘积小于分项总价时，修正分项总价及总报价；如分项数量（或标准收费）与单价（或结算系数）的乘积大于分项总价时，修正分项单价。

6.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1）竞标人云平台网上竞采填写报价与报价函及承诺中的报价不一致而影响云平台报价排序时。

（2）竞标人竞标总价超过采购人发布的限价时；分项报价超过采购人发布分项限价时（如有）。

（3）竞标人不同意采购人对竞标人报价进行修正时。

（4）竞标人对采购人发布的响应文件格式中的内容进行了修改时。

三、家具制作及安装要求

（一）需求清单及参数详见附件 1、2。

（二）执行标准

GB/T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标准》

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

QB/T 1951.1-2010《木质家具质量检验及质量评定》

QB/T1951.2-2013《金属家具质量检验及质量评定》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

GB/T 3472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胶合板和细木工板》

GB/T18259-2009《人造板及表面装饰术语》

GB/T 18583-2008《室内装饰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GB 18581- 2020《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GB/T 10802-2006《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

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注：如有未特别注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项目需求清单及参数要求中已明确规定的标准也须一并执行。

（三）制作

所有图片样式作为参考。家具颜色、样式等设计方案须由采购人的需求部门进行书面确认，需求部门确认后，成交供应商严格按确认后的设计方案进行生产并实施安装。

（四）安全及环境管理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物品保管、施工安全、消防安全、环境卫生等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如因成交供应商管理不善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全部承担，一切后果自负。

四、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

1. 竞标人提供的产品在质保期内享受原厂售后服务。不论原厂质保期限长短，竞标人对本项目提供 6 年的原厂免费质保期（若供应商有更优惠的质保期，请在响应文件中明确响应）。免费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免费质保期内，维护和售后服务形成的风险和费用由竞标人承担。竞标产品由产品原厂生产制造商（或其授权的负责销售、售后服务的机构）负责提供标准售后服务，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供加盖产品原厂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函。

原厂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 （1）所提供的设备完全满足本项目的相关技术要求的相关承诺；
- （2）原厂免费质保期限 6 年（起始时间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且售后服务完全满足格式合同内容的相关承诺；
- （3）承诺书内须含有本项目名称。

2. 竞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 竞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竞标人实际承诺执行。

（二）售后服务内容

1.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应符合 GB/T 37652-2019《家具售后服务要求》。

2. 成交供应商应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

成交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现场响应

成交供应商需提供 24 小时售后服务，且维修人员须在接到维修电话后 4 小时内赶到维修现场，提供不间断的维系服务直到产品修复为止。维修售后服务点需提供足够的产品备件以适应采购人维修需求。

3.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质量保证期过后，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成交供应商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产品上门维护售后服务。若成交供应商有更优惠的售后服务，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说明。

4.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成交供应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5. 其他技术要求

甲醛释放量要求：符合 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GB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所有家具不如无特定要求，甲醛释放量均应 $\leq 0.124\text{mg}/\text{m}^3$ 。

五、交货期、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交货期

成交供应商须在采购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送货并安装到位。

（二）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重庆工商大学茶园校区7号楼408。**

（三）验收方式

1.出厂核验：成交供应商供货前，做好所投产品的出厂核验，确保其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完全满足采购文件及合同约定的相关技术要求及指标。

2.到货验收。由采购人需求部门牵头进行。货物到达现场后，采购人需求部门应做好到货验收，严格按照合同及采购文件的产品清单核实查验到货产品的品牌、型号及规格参数。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人需求部门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若到货产品品牌、型号及规格参数等与合同及采购文件的规定内容不符的，成交供应商不得进行设备安装，采购人需求部门应及时告知采购人采购管理部门与归口管理部门，待成交供应商重新调整产品后再进行安装。

3.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4.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4.1 产品技术参数与采购文件、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4.2 货物技术资料齐全。

4.3 在产品安装调试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使用正常。

4.4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5 验收时成交供应商确保产品无异味或刺鼻气味，若异味明显，成交供应商负责直至达到GB/T18883室内空气质量标准，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5.产品安装调试过程中，采购人可随机从成品中抽取1件家具送至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重庆市范围内)进行检测(检测内容及指标按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检测内容至少包括甲醛释放量、挥发性物质及防霉性能。检验检测费用、缺失补齐费用、运输费等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若检测合格，成交供应商须负责对送检产品进行原样及原功能完全恢复或提供提供同款同质替代产品，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若检测不合格，或者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拒绝收货和付款，成交供应商无条件撤离所有货物，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如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金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依法赔偿超过部分的损失，同时按相关法律追究其法律责任。检测结果为合格的将作为验收合格的重要依据。检测结果为不合格的直接认定为验收不合格。

6.产品在安装调试后并使用正常符合合同及采购文件相关要求后，方可进行最终验收，最终验收按照《重庆工商大学货物服务类采购项目验收管理办法》执行。

7.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未达到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8.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六、付款方式

1.成交供应商按采购合同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成，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出具项目验收报告；

2.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协助需求部门办理入库手续后，采购人以转账方式一次性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全款。

注：如遇寒暑假或国家重大事件，则顺延至开学或条件允许后支付。

七、违约责任

1.需方可通过现场考察、函询等多种方式对供方的响应文件响应情况予以核查，供方须无条件配合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证明其响应内容的真实有效性。合同签订前，需方若发现供方进行虚假响应或提供虚假材料的，有权取消供方的中标资格，全额没收投标保证金（如有）；合同签订后，需方若查实供方进行虚假响应或提供虚假材料的，需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需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若供方发生部分违约现象，供方需缴纳相应金额的违约金；若发现严重违约现象，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2.1 非不可抗力情况下，因供方自身原因终止履行合同的，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2.2 若供方未能按合同和招标文件要求供货或提供服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供方提供的产品与合同、响应文件的品牌规格型号不一致等情形），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其中，在质保期内需方发现系统运行状态不符合合同质量要求的，若供方未及时整改到位，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2.3 非不可抗力情况下，因供方自身原因，超过合同交货期限仍未送货安装调试达到验收要求的，超期 1 天，需方扣除供方合同金额 3%作为违约惩罚，以此类推；

2.4 因不可抗力，或需方自身原因，致使交货期限延后的，供方不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但供方须提供需方需求部门出具的同意延迟交货以及确定延迟交货期的书面情况说明，需方需求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部门公章。

2.5 供方所供产品须为中国大陆关境内生产，若存在进口产品，需方将拒绝验收，并有权解除合同，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需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6 供方未按合同要求完成送货、安装调试、提供服务，或未达到最终验收要求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的，或整改后仍然无法达到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的，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需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7 供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违约行为导致出现安全责任事故并造成严重影响的，或出现重大负面舆情给需方声誉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或严重影响需方正常教学、生活秩序的，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需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8 供方对本项目进行分包、转包的（按照“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进行合同

分包除外），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需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若供方在投标过程中有虚假响应或履约过程中有违约行为的，或正式验收或使用过程中，若经需方或第三方检测机构验证不合格，除须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之外，需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报送至重庆市财政局和重庆市政府采购中心，将其列入云平台采购黑名单。

4.供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需方供应商黑名单，需方视情况禁止供方及关联关系方（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关联关系的不同供应商）6 个月至 3 年内参加需方采购项目投标。

4.1 供方在投标过程中有虚假投标、围标、串标行为的。

4.2 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4.3 非不可抗力原因，供方无故放弃项目中标资格的、或不与需方签订合同的、或合同签订后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4 供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违约行为，整改后再次违约的。

4.5 供方因自身原因未按合同约定完成送货、安装调试达到验收要求，给需方造成负面影响的。

4.6 其他违反采购与招投标法律法规和需方规章制度的。

5.其他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执行。

八、其他注意事项

本项目的最终解释权归属于重庆工商大学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

附件 1：数量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设备名称）	数量/单位	单价限价	小计
1	办公桌	1/套	1600.00	1600.00
2	边几	1/个	300.00	300.00
3	茶几	1/个	400.00	400.00
4	办公椅	1/张	1000.00	1000.00
5	单人位沙发	2/张	1200.00	2400.00
6	三人位沙发	1/张	2700.00	2700.00
7	书柜	1/组	3600.00	3600.00
8	6-8 人会议桌	1/张	2500.00	2500.00
9	会议椅	8/把	600.00	4800.00
10	茶水柜	1/组	600.00	600.00

附件 2：规格参数

序号	名称	图片(仅供参考)	规格尺寸(单位: mm,如无特殊要求, 均±5mm)	技术参数	备注
1	办公桌		主桌 1800*900*750 副桌 1200*400*650	<p>1.基材 E1 级优质中密度纤维板板材、经过干燥,防虫处理,表面光滑,无倒刺。四角经过导圆处理,防止磕碰伤害。</p> <p>2.油漆:表面经过 5 底 3 面油漆工艺,须符合 GB 18581-2020; GB/T 23991-2009; HJ/T 414-2007 检验标准, VOC 含量≤6g/L 涂料中可溶性有害元素含量镉, 砷, 钡, 硒未检出; 游离二异氰酸酯总和含量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 可溶性重金属含量中(镉、铬、汞)含量应为未检出, 涂料中有害物质要求苯质量分数为未检出。</p> <p>3、胶水: 选用优质环保胶水, 须符合 GB 18583-2008 检验标准, 溶剂型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值中二氯甲烷、1, 2 二氯乙烷、1, 1, 2 三氯乙烷、三氯乙烯经检测, 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 水基型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中游离甲醛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 苯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 甲苯+二甲苯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 总挥发性有机物≤5g/L。</p>	
2	边几		600*600*450	<p>1.基材 E1 级优质中密度纤维板板材、经过干燥,防虫处理,表面光滑,无倒刺。四角经过导圆处理,防止磕碰伤害。</p> <p>2.油漆:表面经过 5 底 3 面油漆工艺,须符合 GB 18581-2020; GB/T 23991-2009; HJ/T 414-2007 检验标准, VOC 含量≤6g/L 涂料中可溶性有害元素含量镉, 砷, 钡, 硒未检出; 游离二异氰酸酯总和含量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 可溶性重金属含量中(镉、铬、汞)含量应为未检出, 涂料中有害物质要求苯质量分数为未检出</p> <p>3、胶水: 选用优质环保胶水, 须符合 GB 18583-2008 检验标准, 溶剂型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值中二氯甲烷、1, 2 二氯乙烷、1, 1, 2 三氯乙烷、三氯乙烯经检测, 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 水基型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中游离甲醛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 苯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 甲苯+二甲苯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 总挥发性有机物≤5g/L。</p>	
3	茶几		1200*600*450	<p>1.基材 E1 级优质中密度纤维板板材、经过干燥,防虫处理,表面光滑,无倒刺。四角经过导圆处理,防止磕碰伤害。</p> <p>2.油漆:表面经过 5 底 3 面油漆工艺,须符合 GB 18581-2020; GB/T 23991-2009; HJ/T 414-2007 检验标准, VOC 含量≤6g/L 涂料中可溶性有害元素含量镉, 砷, 钡, 硒未检出; 游离二异氰酸酯总和含量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 可溶性重金属含量中(镉、铬、汞)含量应为未检出, 涂料中有害物质要求苯质量分数为未检出</p>	

				<p>3、胶水：选用优质环保胶水，须符合 GB 18583-2008 检验标准，溶剂型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值中二氯甲烷、1, 2 二氯乙烷、1, 1, 2 三氯乙烷、三氯乙烯经检测，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水基型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中游离甲醛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苯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甲苯+二甲苯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总挥发性有机物 ≤5g/L。</p>	
4	办公椅		620*650*1040	<p>*1、皮料：选用优质牛皮皮料，透气性好，须符合 GB/T 16799-2018；QB/T4341-2012；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检验标准，摩擦色牢度（干擦、湿擦、碱性汗擦）检验结果均需达到 4 级以上；耐折牢度经过 50000 次折叠后检验结果应为无裂纹；涂层粘着牢度 ≥ 2.98N/10mm；撕裂力 ≥ 33N；游离甲醛应为未检出；挥发性有机物（VOC）应 ≤ 0.01mg/kg；禁用偶氮染料（4-氨基联苯、联苯胺、3-氨基对甲苯甲醚、对氯苯胺邻甲苯胺等）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皮革对帚状曲霉的防霉等级为 1 级。投标人应提供牛皮检验报告，检验报告中受检单位应于投标人一致，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未提供或提供不全视为无效投标，中标后 1 个工作日内需提供原件。</p> <p>*2、海绵：采用优质一次成型发泡海绵，需符合 GB/T 10802-2006 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和 QB/T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检测依据，海绵回弹率 ≥ 50%；75%压缩永久变形经检测应 ≤ 1.5%；拉伸强度 ≥ 150KPa；撕裂强度 ≥ 5.5N/cm；伸长率 ≥ 168%，对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 ≥ 99%。</p>	
5	单人位沙发		常规	<p>*1、皮料：选用优质牛皮皮料，透气性好，须符合 GB/T 16799-2018；QB/T4341-2012；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检验标准，摩擦色牢度（干擦、湿擦、碱性汗擦）检验结果均需达到 4 级以上；耐折牢度经过 50000 次折叠后检验结果应为无裂纹；涂层粘着牢度 ≥ 2.98N/10mm；撕裂力 ≥ 33N；游离甲醛应为未检出；挥发性有机物（VOC）应 ≤ 0.01mg/kg；禁用偶氮染料（4-氨基联苯、联苯胺、3-氨基对甲苯甲醚、对氯苯胺邻甲苯胺等）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皮革对帚状曲霉的防霉等级为 1 级。</p> <p>*2、海绵：采用优质一次成型发泡海绵，需符合</p>	

				<p>GB/T 10802-2006 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和 QB/T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检测依据, 海绵回弹率$\geq 50\%$; 75%压缩永久变形经检测应$\leq 1.5\%$; 拉伸强度$\geq 150\text{KPa}$; 撕裂强度$\geq 5.5\text{N/cm}$; 伸长率$\geq 168\%$, 对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geq 99\%$。</p>	
6	三人位沙发		常规	<p>*1、皮料: 选用优质牛皮皮料, 透气性好, 须符合 GB/T 16799-2018; QB/T4341-2012; 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检验标准, 摩擦色牢度(干擦、湿擦、碱性汉擦)检验结果均需达到 4 级以上; 耐折牢度经过 50000 次折叠后检验结果应为无裂纹; 涂层粘着牢度$\geq 2.98\text{N/10mm}$; 撕裂力$\geq 33\text{N}$; 游离甲醛应为未检出; 挥发性有机物(VOC)应$\leq 0.01\text{mg/kg}$; 禁用偶氮染料(4-氨基联苯、联苯胺、3-氨基对甲苯甲醚、对氯苯胺邻甲苯胺等)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 皮革对帚状曲霉的防霉等级为 1 级。</p> <p>*2、海绵: 采用优质一次成型发泡海绵, 需符合 GB/T 10802-2006 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和 QB/T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检测依据, 海绵回弹率$\geq 50\%$; 75%压缩永久变形经检测应$\leq 1.5\%$; 拉伸强度$\geq 150\text{KPa}$; 撕裂强度$\geq 5.5\text{N/cm}$; 伸长率$\geq 168\%$, 对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geq 99\%$。</p>	
7	书柜		2400*400*2000	<p>1.基材 E1 级优质中密度纤维板板材、经过干燥, 防虫处理, 表面光滑, 无倒刺。四角经过导圆处理, 防止磕碰伤害。</p> <p>2.油漆: 表面经过 5 底 3 面油漆工艺, 须符合 GB 18581-2020; GB/T 23991-2009; HJ/T 414-2007 检验标准, VOC 含量$\leq 6\text{g/L}$ 涂料中可溶性有害元素含量镉, 砷, 钡, 硒未检出; 游离二异氰酸酯总和含量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 可溶性重金属含量中(镉、铬、汞)含量应为未检出, 涂料中有害物质要求苯质量分数为未检出。</p> <p>3、胶水: 选用优质环保胶水, 须符合 GB 18583-2008 检验标准, 溶剂型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值中二氯甲烷、1, 2 二氯乙烷、1, 1, 2 三氯乙烷、三氯乙烯经检测, 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 水基型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中游离甲醛检测</p>	

				结果应为未检出，苯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甲苯+二甲苯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总挥发性有机物 $\leq 5\text{g/L}$ 。
8	6-8 人会议桌		2100*1000*750	<p>1.基材 E1 级优质中密度纤维板板材、经过干燥，防虫处理，表面光滑，无倒刺。四角经过导圆处理，防止磕碰伤害。</p> <p>2.油漆：表面经过 5 底 3 面油漆工艺，须符合 GB 18581-2020；GB/T 23991-2009；HJ/T 414-2007 检验标准，VOC 含量$\leq 6\text{g/L}$ 涂料中可溶性有害元素含量锑，砷，钡，硒未检出；游离二异氰酸酯总和含量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可溶性重金属含量中（镉、铬、汞）含量应为未检出，涂料中有害物质要求苯质量分数为未检出</p> <p>3、胶水：选用优质环保胶水，须符合 GB 18583-2008 检验标准，溶剂型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值中二氯甲烷、1，2 二氯乙烷、1，1，2 三氯乙烷、三氯乙烯经检测，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水基型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中游离甲醛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苯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甲苯+二甲苯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总挥发性有机物$\leq 5\text{g/L}$。</p>
9	会议椅		常规	<p>*1、皮料：选用优质西皮皮料，透气性好，须符合 GB/T 16799-2018；QB/T4341-2012；GB/T 35607-2017《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检验标准，摩擦色牢度（干擦、湿擦、碱性汗擦）检验结果均需达到 4 级以上；耐折牢度经过 50000 次折叠后检验结果应为无裂纹；涂层粘着牢度$\geq 2.98\text{N}/10\text{mm}$；撕裂力$\geq 33\text{N}$；游离甲醛应为未检出；挥发性有机物（VOC）应$\leq 0.01\text{mg/kg}$；禁用偶氮染料（4-氨基联苯、联苯胺、3-氨基对甲苯甲醚、对氯苯胺邻甲苯胺等）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皮革对帚状曲霉的防霉等级为 1 级。</p> <p>*2、海绵：采用优质一次成型发泡海绵，需符合 GB/T 10802-2006 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和 QB/T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检测依据，海绵回弹率$\geq 50\%$；75%压缩永久变形</p>

				<p>经检测应$\leq 1.5\%$；拉伸强度$\geq 150\text{KPa}$；撕裂强度$\geq 5.5\text{N/cm}$；伸长率$\geq 168\%$，对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geq 99\%$。</p> <p>3.钢架采用优质不锈钢钢架，无毛刺、无焊点</p>
10	茶水柜		1200*400*850	<p>1.基材 E1 级优质中密度纤维板板材、经过干燥，防虫处理，表面光滑，无倒刺。四角经过导圆处理，防止磕碰伤害。</p> <p>2.油漆：表面经过 5 底 3 面油漆工艺，须符合 GB 18581-2020；GB/T 23991-2009；HJ/T 414-2007 检验标准，VOC 含量$\leq 6\text{g/L}$ 涂料中可溶性有害元素含量锑，砷，钡，硒未检出；游离二异氰酸酯总和含量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可溶性重金属含量中（镉、铬、汞）含量应为未检出，涂料中有害物质要求苯质量分数为未检出。</p> <p>3、胶水：选用优质环保胶水，须符合 GB 18583-2008 检验标准，溶剂型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值中二氯甲烷、1，2 二氯乙烷、1，1，2 三氯乙烷、三氯乙烯经检测，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水基型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中游离甲醛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苯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甲苯+二甲苯检测结果应为未检出，总挥发性有机物$\leq 5\text{g/L}$。</p>

合同格式

重庆工商大学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机械学院国家级人才办公家具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CTBU-JZ2025190)

需方: 重庆工商大学

计价单位: 元

供方: _____

计量单位: 张/把/个/组/套

经双方协商一致, 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商品名称	数量	单价	小计
办公桌	1/套		
边几	1/个		
茶几	1/个		
办公椅	1/张		
单人位沙发	2/张		
三人位沙发	1/张		
书柜	1/组		
6-8 人会议桌	1/张		
会议椅	8/把		
茶水柜	1/组		

合计人民币(小写): .00 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元整

备注: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合同价格为总价包干, 包含但不限于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及垂直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货物检验费、因检测被破坏货物的补货费等货到需方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需方不再追加其他费用。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供方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全新的且满足采购文件技术参数需求, 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 供方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

1.技术标准: 详见附件 1 规格参数

2.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 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供方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 按供方实际承诺执行。

3.产品质量保证期

供方提供的产品在质保期内、外均能享受原厂售后服务。不论原厂质保期限长短, 供方对本项目提供 6 年的原厂免费质保期(若供应商有更优惠的质保期, 请在响应文件中明确响应)。免费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免费质保期内, 维护和售后服务形成的风险和费用由供方承担。中标产品由产品原厂生产制造商(或其授权的负责销售、售后服务的机构)负责提供标准售后服务, 在合同

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供加盖产品原厂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函。

原厂生产制造商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所提供的设备完全满足本项目的相关技术要求的相关承诺；

(2) 原厂免费质保期限**6**年（起始时间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且售后服务完全满足格式合同内容的相关承诺；

(3) 承诺书内须含有本项目名称。**4.售后服务内容**

供方提供的售后服务应符合 GB/T 37652-2019《家具售后服务要求》。

4.1 供方应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需方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 电话咨询

供方应当为需方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需方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需方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 现场响应

供方需提供 24 小时售后服务，且维修人员须在接到维修电话后 4 小时内赶到维修现场，提供不间断的维系服务直到产品修复为止。维修售后服务点需提供足够的产品备件以适应需方维修需求。

4.2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质量保证期过后，供方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需方需要继续由原供方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供方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产品上门维护售后服务。

4.3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供方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需方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5.其他技术要求

甲醛释放量要求：符合 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GB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所有家具不如无特定要求，甲醛释放量均应 $\leq 0.124\text{mg}/\text{m}^3$ 。

二、家具制作及安装要求

1.执行标准

GB/T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标准》

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

QB/T 1951.1-2010《木质家具质量检验及质量评定》

QB/T1951.2-2013《金属家具质量检验及质量评定》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

GB/T 3472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胶合板和细木工板》

GB/T18259-2009《人造板及表面装饰术语》

GB/T 18583-2008《室内装饰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GB 18581- 2020《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GB/T 10802-2006《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

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注：如有未特别说明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项目需求清单及参数要求中已明确规定的标准也须一并执行。

2.制作

所有图片样式作为参考。家具颜色、样式等设计方案须由采购人的需求部门进行书面确认，需求部门确认后，成交供应商严格按确认后的设计方案进行生产并实施安装。

3.施工交底

相关家具及设施、设备到校后，由采购人需求部门组织安装、调试。本项目实施区域含南岸校区和茶园校区，存在交叉施工，供方不得以此理由推迟交货时间。

4.安全及环境管理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物品保管、施工安全、消防安全、环境卫生等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如因成交供应商管理不善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全部承担，一切后果自负。

三、随机备品、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1.供方负责产品原包装运至指定地点并进行安装调试，保证正常投运、验收合格。

2.设备技术指标、规格标准、购置数量及安装使用等相关要求以采购合同中明确的相关要求为准。

四、交提货方式

由供方免费送到需方需求部门指定地点安装完毕验收合格。

1.交货时间：供方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送货并安装到位。

2.交货地点：重庆工商大学茶园校区7号楼408。

五、验收标准、方法

1.出厂核验：供方供货前，做好所投产品的出厂核验，确保其技术参数和规格型号完全满足采购文件及合同约定的相关技术要求及指标。

2.到货验收。由需方需求部门牵头进行。货物到达现场后，需方需求部门应做好到货验收，严格按照合同及采购文件的产品清单核实查验到货产品的品牌、型号及规格参数。供方应在需方需求部门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若到货产品品牌、型号及规格参数等与合同及采购文件的规定内容不符的，供方不得进行设备安装，需方需求部门应及时告知需方采购管理部门与归口管理部门，待供方重新调整产品后再进行安装。

3.供方应保证货物到达需方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方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4.供方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4.1 产品技术参数与采购文件、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4.2 货物技术资料资料齐全。

4.3 在产品安装调试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使用正常。

4.4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需方确认。

4.5 验收时供方确保产品无异味或刺鼻气味，若异味明显，供方负责直至达到 GB/T18883 室内空气质量标准，由供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5.产品安装调试过程中，需方可随机从成品中抽取 1 件家具送至具有检验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重庆市范围内)进行检测(检测内容及指标按采购文件相关要求执行，检测内容至少包括甲醛释放量、挥发性物质及防霉性能。检验检测费用、缺失补齐费用、运输费等均由供方承担，若检测合格，供方须负责对送检产品进行原样及原功能完全恢复或提供提供同款同质替代产品，费用由供方承担；若检测不合格，或者供方提供的货物验收不合格的，需方拒绝收货和付款，供方无条件撤离所有货物，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方自行承担。如对需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金额的，供方还应当依法赔偿超过部分的损失,同时按相关法律追究其法律责任。检测结果为合格的将作为验收合格的重要依据。检测结果为不合格的直接认定为验收不合格。

6.产品在安装调试后并使用正常符合合同及采购文件相关要求后，方可进行最终验收，最终验收按照《重庆工商大学货物服务类采购项目验收管理办法》执行。

7.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未达到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需方造成损失的，由供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8.产品包装材料归需方所有。

9.验收咨询电话：023-62769260；资产入库咨询电话：023-62769051。

如有异议，请于 5 日内以书面意见提出。

六、付款方式

1.供方按采购合同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成，经验收合格后需方出具项目验收报告；

2.验收合格后，供方向需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协助需方需求部门办理入库手续后，需方以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向供方支付合同全款。

注：如遇寒暑假或国家重大事件，则顺延至开学或条件允许后退还。

七、违约责任

1.需方可通过现场考察、函询等多种方式对供方的响应文件响应情况予以核查，供方须无条件配合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证明其响应内容的真实有效性。合同签订前，需方若发现供方进行虚假响应或提供虚假材料的，有权取消供方的中标资格，全额没收投标保证金（如有）；合同签订后，需方若查实供方进行虚假响应或提供虚假材料的，需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需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若供方发生部分违约现象，供方需缴纳相应金额的违约金；若发现严重违约现象，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2.1 非不可抗力情况下，因供方自身原因终止履行合同的，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2.2 若供方未能按合同和招标文件要求供货或提供服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供方提供的产品与合同、响应文件的品牌规格型号不一致等情形），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其中，在质保期内需方发现系统运行状态不符合合同质量要求的，若供方未及时整改到位，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2.3 非不可抗力情况下，因供方自身原因，超过合同交货期限仍未送货安装调试达到验收要求的，

超期 1 天，需方扣除供方合同金额 3%作为违约惩罚，以此类推；

2.4 因不可抗力，或需方自身原因，致使交货期限延后的，供方不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但供方须提供需方需求部门出具的同意延迟交货以及确定延迟交货期的书面情况说明，需方需求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部门公章。

2.5 供方所供产品须为中国大陆关境内生产，若存在进口产品，需方将拒绝验收，并有权解除合同，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需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6 供方未按合同要求完成送货、安装调试、提供服务，或未达到最终验收要求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的，或整改后仍然无法达到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的，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需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7 供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违约行为导致出现安全责任事故并造成严重影响的，或出现重大负面舆情给需方声誉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或严重影响需方正常教学、生活秩序的，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需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8 供方对本项目进行分包、转包的（按照“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进行合同分包除外），供方需缴纳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需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若供方在投标过程中有虚假响应或履约过程中有违约行为的，或正式验收或使用过程中，若经需方或第三方检测机构验证不合格，除须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之外，需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报送至重庆市财政局和重庆市政府采购中心，将其列入云平台采购黑名单。

4.供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需方供应商黑名单，需方视情况禁止供方及关联关系方（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关联关系的不同供应商）6 个月至 3 年内参加需方采招项目投标。

4.1 供方在投标过程中有虚假投标、围标、串标行为的。

4.2 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4.3 非不可抗力原因，供方无故放弃项目中标资格的、或不与需方签订合同的、或合同签订后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4 供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违约行为，整改后再次违约的。

4.5 供方因自身原因未按合同约定完成送货、安装调试达到验收要求，给需方造成负面影响的。

4.6 其他违反采购与招投标法律法规和需方规章制度的。

5.其他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执行。

八、其他约定事项

1.采购文件及其补遗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合同文件按以下顺序进行解释：合同、响应文件和承诺、采购文件及其补遗文件。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本合同一式肆份，需方叁份，供方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4.需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5.供方负责人及电话：XXX，XXXXXXXX；需方联系人及电话：

需方：重庆工商大学

供方：

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学府大道 19 号 联系电话：023-62768357 开户行：工行重庆南岸学府支行 账号：3100027609024907533 纳税人识别号：125000007428748822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址： 联系电话： 开户行：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备注：附件 1：规格参数	

签约时间：2025 年 12 月 日

签约地点：重庆工商大学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

书 面 承 诺 书

致：重庆工商大学（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参加_____项目(项目名称)的网上竞采采购活动中承诺如下：

1.我方承诺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一般资质条件的全部要求，即：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符合合格供应商的资质要求。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我方承诺：本次网上竞采的有效期为 90 天。

3.我方已熟知本项目网上竞采采购公告及其附件的全部内容，承诺响应本项目网上竞采采购公告及其附件的全部要求。

4.我方为企业法人，承诺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一般资质条件的全部要求，即：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我方承诺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特定资格条件的全部要求。

6.我方若中选，将按照采购人发布的合同条款中的有关要求按时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将按照采购人发布的“合同条款”和网上竞采采购结果、网上竞采公告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我方中选资格。本报价函及承诺书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7.我方若中选，采购人可通过现场考察、函询等多种方式对我方的响应文件响应情况予以核查，我方无条件配合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证明其响应内容的真实有效性。采购人若发现我方进行虚假响应或提供虚假材料的，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若在合同签订后查实我方进行虚假响应或提供虚假材料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如有），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8.我方承诺若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将被列为采购人失信行为人名单，视情节轻重，禁止我方及我方关联方（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关联关系的不同供应商）3 至 5 年内参加采购人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任何采购项目：

- (1)在投标（响应）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响应）文件的；
- (2)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资格的；
- (3)不按规定提交履约担保或低价风险担保（如有）的；
- (4)非不可抗力原因，拒不签订采购合同的；
- (5)合同签订后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7)存在围标、串标等违法行为的；

(8)其他严重扰乱采购程序的。

9.在整个网上竞采采购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愿意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重庆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规定给予惩罚。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致: 重庆工商大学 (采购人名称)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特授权代理人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的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 _____ (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邮箱: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正反面

注: 法定代表人签署文件的不需要授权委托书, 删除本页, 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_____。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正反面)

供应商 (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供应商（竞标人）基本情况表

竞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如有)						
获得的许可证名 称 (如有)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件 5：营业执照及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附件 6:

报价表

竞标单位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是否完全响应下表及《竞标人须知》中的全部内容（是/否）：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参数	数量	单价限价 (元)	竞标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1	办公桌	详见附件	1 套	1600.00			
2	边几		1 个	300.00			
3	茶几		1 个	400			
4	办公椅		1 张	1000			
5	单人位沙发		2 张	1200			
6	三人位沙发		1 张	2700			
7	书柜		1 组	3600			
8	6-8 人会议桌		1 张	2500			
9	会议椅		8 把	600			
10	茶水柜		1 组	600			

人民币小写合计：_____；大写：_____

（报价不得超过单价限价，否则报价无效）

提供免费质保期_____年。（不得少于 6 年，否则报价无效）

1.本次报价为一口价，不再进行二次报价。本次报价为包干价，报价包含但不限于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及垂直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货物检验费、因检测被破坏货物的补货费等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因竞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2.各类商品的单价报价不得超过竞标限价，否则报价无效。

3.本表可扩展。